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其申购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协商一致，自2017年3月8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平安证券开展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其申购基金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公告如下：

一、 优惠活动期间

自2017年3月8日开始，具体结束时间将另行公告。

二、 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浙商大数据智选消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967

三、 费率优惠活动

自2017年3月8日起，投资者通过平安证券任何渠道申购或定期定额购买指定开放式基金，其申购费率享有1折优惠，具体折扣费率以平安证券页面公示为准。上述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平安证券所有。

四、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是指投资者通过指定的代销机构申请，约定扣款时间、扣款金额、扣款方式，由指定

代销机构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

代销机构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月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代销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各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具体扣款方式以各代销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五、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相关情况：

1、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67-9908

公司网址：www.zsfund.com

2、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11-8

公司网址：stock.pingan.com

六、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最新《招募说明书》及其他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

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特此公告。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3月8日